

画文
神

秦创原创新能力提升 合同协议书

左
边
一
页

甲 方： 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乙 方： 陕创科控（陕西）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年8月18日



甲方： 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乙方： 陕创科控（陕西）科技有限公司

秦创原创新能力提升（项目编号： ZC2025-FW-115）由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陕创科控（陕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伍拾玖万柒仟捌佰捌拾柒元整（¥ 597887.00）。

（二）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方案策划费、实施费、人员工资、设备费、推广宣传费、后期服务、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服务期内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三）合同价格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款项结算

（一）款项支付：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价款人民币（大写） 肆拾壹万捌仟伍佰贰拾元玖角整（¥ 418520.90）作为预付款；待项目完成后，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剩余 30% 尾款人民币（大写） 壹拾柒万玖仟叁佰陆拾陆元壹角整（¥ 179366.10）。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的，视为项目自动通过验收，甲方应立即启动尾款支付程序。

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及价款均以实际落地情况并需提前与甲方沟通，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为准；如有增加或删减项目，乙方需在三日内向甲方提供变更签证单，甲方在三日内签字盖章确认无误后方可实施，预期确认的视为同意。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方式：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三、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路演项目
路演活动
活动的信息将
公布，路演前，
邀请行业

四、服务承诺

（一）服务质量承诺

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完成各项服务内容，确保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建立全方位的服务质量监督机制，由综合服务部牵头，联合技术支持部、培训活动部等相关部门组成服务质量监督小组，对服务过程进行全程监控。监督方式多样化，包括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每周开展一次服务质量专项检查，每月进行一次全面评估；通过线上线下渠道收集客户反馈，如在活动现场设置意见箱，线上开通反馈热线和邮箱，安排专人每日整理反馈信息，及时发现和解决服务质量问题。

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构建系统化的培训体系。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每月组织一次服务技能培训，内容涵盖沟通技巧、协调能力、问题解决方法等，邀请行业专家进行授课；每季度开展一次实战模拟演练，模拟客户咨询、投诉处理等场景，提升工作人员的实战能力。建立工作人员考核机制，将服务态度、专业水平、客户满意度等纳入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与薪酬、晋升直接挂钩，激励工作人员不断提高服务意识和专业水平，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

如因服务质量问题导致客户不满意，将立即启动补救机制。接到客户反馈后，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制定补救方案，根据问题严重程度安排专人跟进处理，直至客户满意为止。建立完善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对客户投诉进行分类登记，明确处理流程和责任分工。一般投诉在 24 小时内给予初步答复，3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复杂投诉在 24 小时内给予初步答复，7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处理完成后，安排专人进行回访，了解客户对处理结果的满意度。同时，定期对服务质量问题进行分析总结，每季度召开一次服务质量分析会，找出问题根源，采取针对性的预防措施，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二）路演活动承诺

保证组织高校院所系列“三项改革”路演不少于 30 场次，确保路演项目筛选过程公正、公平、公开。建立严格规范的项目筛选机制，组建专业的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行业专家、投资机构代表、技术领域学者等组成，其中外部专家占比不低于 70%，且与路演项目无利益关联。制定科学的评价标准，从技术创新性、市场潜力、团队实力、产业化可行性等多个维度进行量化评分，技术创新性权重占 30%，市场潜力占 25%，团队实力占 20%，产业化可行性占 25%，确



保路演项目的质量和代表性。

路演活动的组织过程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程序，全程接受社会监督。路演活动的信息将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合作媒体等渠道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布，路演前一周公布路演时间、地点、项目名单等信息。活动现场设置监督席，邀请行业协会代表、媒体记者等担任监督员，对活动过程进行全程监督。

如发现路演活动存在违规行为，将启动责任追究制度，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对在路演活动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人员，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记过、降职、解除职务等处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建立申诉机制，参与方如对路演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在结果公布后 3 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评审委员会在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核并给出答复。

（三）进度汇报承诺

及时向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汇报项目进展情况，主动接受监督和指导，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及时整改。建立完善的定期汇报制度，内容包括本月完成的工作任务、各项指标的达成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月工作计划；总结工作成果、经验教训。重大事项如项目合作达成、资金调整等，在发生后 24 小时内及时汇报。

汇报材料要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全面反映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材料需经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提交，确保数据无误、内容详实。对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成立专项整改小组，在 3 个工作日内研究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期限和具体步骤，并及时反馈整改方案。整改完成后，组织内部验收，验收合格后向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提交整改报告，接受复查。

如遇重大问题或突发事件，将第一时间通过电话、书面报告等形式向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汇报，同时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重大问题包括项目进度滞后原计划 30% 以上、资金使用出现 10% 以上异常波动、发生安全事故等；突发事件包括自然灾害、重大疫情等。在汇报时，详细说明事件的发生原因、当前状况、已采取的措施及后续计划，确保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能够及时了解项目的最新情况，对项目进行有效的管理和监督。

（四）保密承诺

严格遵守国家及行业的保密规定，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获取的各方商业秘密



和敏感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商业秘密涵盖项目技术资料、专利信息、财务数据、客户名单、联系方式等；敏感信息包括未公开的政策文件、合作意向、谈判细节、评审结果等。

建立健全保密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和工作人员的保密责任和义务。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教育和培训，新员工入职时必须参加保密培训，学习保密法规和公司保密制度，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每年组织一次全员保密培训，通过案例分析、情景模拟等方式强化保密意识。所有工作人员均需签订保密协议，协议明确保密范围、保密期限及违约责任，保密期限为项目结束后 3 年。

对涉及商业秘密和敏感信息的文件、资料、数据等进行严格管理。电子文件采用 AES-256 加密算法进行加密存储，设置复杂密码并定期更换；物理文件存放在带密码锁的保密柜中，由专人负责保管，借阅需经部门负责人审批并登记。限制信息访问权限，实行分级管理，核心机密信息仅允许项目负责人和指定涉密人员访问，访问记录全程可追溯。涉密文件的传递通过加密邮件或专人专车送达，严禁通过普通邮件、微信等非安全渠道传递。

如因工作失误导致信息泄露，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对造成经济损失的，按照实际损失进行赔偿；对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并对内部责任人进行降职、开除等处分。

（五）总结报告承诺

项目完成后，在 1 个月内提供详细、全面的项目总结报告，报告内容涵盖调研结果、路演活动情况、项目评估结果、合作案例、成果转化情况等多个方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全面反映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成果。

调研结果部分，分地区、分行业进行深入分析，包括陕西省内各高校院所的科技成果现状、市场需求分布、政策落实情况等。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走访等方式收集数据，形成详实的调研数据图表，分析科技成果转化的优势与不足，提出针对性的建议。路演活动情况详细记录路演场次、参与项目数量、参与人员构成（包括投资方、项目方、专家等），统计路演活动的现场参与人数、线上直播观看人数、互动留言数等数据，分析活动的影响力和效果。

项目评估结果部分，明确项目筛选的具体情况，包括报名项目数、入围项目数、最终路演项目数及各环节的淘汰率；介绍优质项目推荐库的建设情况，包括



入库项目的数量、领域分布、技术水平等，采用量化指标如技术成熟度、市场前景评分等进行评估。

根据总结报告，对项目进行全面的回顾和反思，总结工作中的经验教训。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详细的改进计划，明确下一次项目实施过程中如何优化流程、提高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同时，将总结报告提交给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和相关部门，先进行内部审核，确保报告内容无误后，通过正式文件渠道提交。积极配合审核工作，对审核过程中提出的修改意见及时回应并完善，最终形成定稿报告存档备查。

五、违约责任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提供服务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但未实际履行部分及不能满足采购要求部分合同金额。

（三）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如期完成项目工作量，不得拖延服务期，如未能按期完成，每延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 1%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甲方按约定付款方式支付乙方服务费，如违反约定，每延迟一日按未按约定时间支付金额的 1%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

（四）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终止合同，未经对方同意单方解除/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责任。

（五）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组成部分：合同协议书、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及澄清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其他合同文件。本合同约定与其他组成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约定的，按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执行。



甲方（盖章）：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Signature]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102035810808

日期：2025年8月18日

乙方（盖章）：陕创科控（陕西）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征和四路

2168 号沣东自贸产业园 6 号楼 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Signature]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区硬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72250078801700000417

日期：2025年8月18日

